我抬起头正好看见她。她背着包从车厢的那头走过来，一边数着卧铺号一边注意脚下。在那个时候，她有些瘦，可能是太晚了，车厢里灯光昏暗，总觉着她要比后来要白净很多。

当时她长发披肩，白底红纹的薄套杉，看得见里面的打底背心，从脖子往上细腻腻的一层汗，正好是我喜欢的模样。

她在我旁边站住了，看样子，就在我的上铺对面。

我看着她提着包，打算扔上去的样子。于是我开口和她说话，然后，改变了我俩的一生。

在2009年那个时候，似乎每个人都过得很难。

我拿了一张没有多大用的文凭，她还医院实习。没有学好专业，出来也找不到工作，好在有个亲戚的工厂缺人，就过去做了文员。

拿到第一份工资是1800元，稍稍可能有些出入，也差不离。打电话告诉她，她特别高兴。

我醒来的时候，发现自己在哭，我起床到客厅坐了一会儿。不知道什么时候下起的雨，哗啦啦啦在窗外响成了一片。

七年就这样过去了，那些该痒起来的事情，都像是发生在昨天。